

辅导员	教师须有至少1年担任辅导员、班主任或辅导员、班主任、拔尖、孔子学院及国际组织援外交流等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	2019.09至今,信管,担任辅导员
班主任		
学位	具有硕士	

说明 2006 (件)附证	培训合格证书	2007年1月1日以后北京师范大学毕业的青年教师应取得教育部门颁发的教师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获得北京市内合格证书年度： (同时报送纸质版复印件)
	教学	每年至少独立讲授一门本科生课程、不少于32学时，且年均教学工作量不少于72学时；	
	科研	从事课程建设或科研项目	

	文章	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领域公认的国内高水平学术期刊上有论文发表	✓
		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领域公认的国外高水平学术期刊上有论文发表	✓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含社会科学类教师）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本学科领域公认的国内外高水平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或在《求是》《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或《经济日报》等中央主要新闻单位发表文章，或在《北京邮电大学学报》等核心期刊上发表文章	